

证券代码：601611

股票简称：中国核建

公告编号：2020-053

转债代码：113024

转债简称：核建转债

转股代码：191024

转股简称：核建转股

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7月30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2号核建大厦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24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形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8人，实到董事8人，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晓明主持，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并经过有效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申请参与资产支持票据定向发行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和《非金融企业资产支持票据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以及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符合定向发行资产支持票据的条件。

同意票数8票，占表决票数的100%；反对票数0票，占表决票数的0%；弃权票数0票，占表决票数的0%。

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7月31日